

证券代码：000783

证券简称：长江证券

公告编号：2013-029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批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确认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的通知》（上证会字[2013]91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开通的通知》（深证会[2013]60号）。根据前述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分别同意我公司开通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部门的规定，合规、有序地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

释义：

股票质押回购：指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入方以所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证券质押，向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出方融入资金，并约定在未来返还资金、解除质押的交易。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五日